

讲红十字好故事 传人道正能量
“红十字感动人物”爱心事迹展播

生命的接力

——记湖州市红十字救护培训师闵华

从1985年11月算起,闵华作为电力人的工龄将近三十年。这三十年,党员、军人、医生、电力员工、红十字志愿者……闵华身上的标签越来越多。在这当中,或许只有“红十字志愿者”是唯一“业余”的身份。但在他从事应急救护培训工作三十年时间里,红十字背后的人道精神,与博爱、奉献、责任、纪律等等特质,一并交汇成他的人生底色。或许对闵华来说,生命就是一场白衣红字间永不终止的接力。

筚路蓝缕,打造应急救护体系

电力工作“与电为伍”,安全风险势必要求相应的应急救护,不少生命正是因为错过了最佳抢救时间而没有挽回。闵华在进入国网湖州供电公司医务室工作时,行业应急救护培训仍是一片空白。他所要做的,是“白手起家”,从行业内普及培训这个地基开始做起。

1986年湖州市红十字会恢复工作后,闵华与红十字会取得联系,着手建立整个培训体系。事实上,对应急救行业培训来说,无教材、无课程、无课件、无模型,不仅是湖州,当时在省内都是普遍状态。从自己翻书查找资料开始,闵华在海量线索中,寻找着应急救护培训的“一砖一瓦”。他独自前往上海听课,向专门的电力医院取经,逐步摸索出头绪。经过与领导的积极沟通,他争取到第一件挪威进口的救护培训教学模型。

2002年,闵华迎来了人生中第一次正式的授课培训。在原泰伦招待所,两天的时间中,他手写板书,为35人讲授触电后的现场急救。

不少一线电工从对急救常识一无所知,到实现村级电工全员培训,每三年复训,每车每班组配备急救包,在闵华和同事们的努力下,湖州电力系统的应急救护培训取得了长足进步。而伴随着这一切的,还有闵华身边队伍

的不断壮大。目前,除了闵华之外,国网湖州供电公司还有四名年轻的大学生取得了浙江省应急救护培训师资,加入了他的团队。

当然,闵华并没有将自己的红十字划定在电力系统内。作为红十字志愿者,他将大量节假日的休息时间用于红十字应急救护的公益培训。经他培训的学员,在两年内就达到了四五千人之多。其中年龄最小的是初中生,最大的则年近花甲,即将退休。

守护生命,接棒在抢险一线

2006年8月10日晚,超级台风“桑美”在温州市苍南县登陆。第二天早上6点,闵华与同事们一起赶赴灾区苍南。从湖州到灾区近500公里的路程,大家顾不上停车吃饭、休息。下午14时55分到达河尾垟村与半浃连村时,由于村口一根10KV电线杆断裂挡住了去路,大家只能下车进入现场。晚上19时30分,闵华与同事们共架设临时线路1公里,装接点灯58盏,完成了两个村庄的临时照明线路。

2008年,雨雪冰冻极端天气来袭,闵华又参与了丽水的抗冰抢险任务。每天晚上,在完成抢险队员的例行身体状况检查后,他需要发现问题,并及时处理。同时,第二天的食谱也在前



一晚由闵华与后勤同事研究制定。为了给50多名抢修队员们准备早餐,闵华几乎每天都是5点左右起床。忙碌四个小时之后,自己才能吃上早餐。为了给抢修人员驱寒,他和后勤人员送姜汤上山,山高坡陡,一趟下来往往早已汗流浃背。

白衣红字,人生底色绘事后素

尽管业余时间大量用于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工作,闵华的人生却并不单调。课上的他幽默风趣,课下的他也时常会拿起吉他。时时流露的乐观,感染着身边的每一个人。在这场白衣红字间的接力中,他传递的是阳光的红十字精神。

其实,对闵华而言,对红十字精神的理解,也在不断加深。在苍南,展现在他眼前的灾区,是一排排遗体放置在行将倒塌的破旧房屋中。有年老的、有年轻的,还有儿童。“这使我们每个

人的心灵像触电一样颤抖,这样的感觉我无法用语言来形容。只有深入灾难的现场,你才能体会到。”更重要的是,闵华看到,第一个出现在重灾区的,都是红十字会。

闵华说:“当时,红十字会工作人员正在向灾民派发矿泉水,第一时间出现在生命最需要救助的地方,这是红十字给我最大的感动。”其实,当他每次外出培训都佩戴上红十字徽章、带上红十字会会旗,守护生命的人道使命,也已成为他的人生底色。

或许,透过这重底色,才能理解一个多面闵华。在湖州甚至省内,他是特殊行业现场自救互救知识普及的首创者、先行者。他善于琢磨,率先建立起一整套规范的培训体系,以及与红十字会的长期合作机制。他参与、支持红十字公益活动三十年,被称为红十字会的“铁杆粉丝”。不论是时间跨度还是参与的深度,或许都很难找到第二个样本。

7月13日、14日,我省连续有三人捐献造血干细胞,他们是嘉兴的周鑫依、宁波的俞鹏伟和王建琴。

今年40岁的周鑫依是海宁人,2014年7月13日,她留样加入了造血干细胞资料库,到成功捐献那日刚好整整一周年。躺在采集床上的周鑫依不时安慰着旁边紧张的丈夫。接受周鑫依造血干细胞移植的患者,是一名来自北京的7岁男孩。“我也是一位母亲,能够体会一个家庭失去孩子,将会是一种怎样的感觉!所以,救孩子

随着火热夏天的来临,我省也迎来了造血干细胞捐献的小高峰。预计本月我省将完成10例捐献,其中两例涉外捐献。造血干细胞捐献者的爱心将热烫这个夏天!

包秀茹



周鑫依、王建琴与俞鹏伟在一起。

生活百科

台风来了怎么办?

提示三:
请尽可能远离建筑工地

居民经过建筑工地时最好保持一定距离,因为有的工地围墙经过雨水渗透,可能会松动;还有一些围栏,也可能倒塌;一些散落在高楼上没有及时收集的材料,譬如钢管、榔头等,可能会被风吹下;而有塔吊的地方,更要注意安全,因为如果风大,塔吊臂有可能会折断。还有些地方正在进行建筑立面整治,人们在经过脚手架时,最好绕行,不要往下面走。

提示一:
千万别下海游泳

台风来时海滩助潮涌,大浪极其凶猛,在海滩游泳是十分危险的,所以千万不要下海。

提示二:
受伤后不要盲目自救 请拨打120

台风中外伤、骨折、触电等急救事故最多。外伤主要是头部外伤,被刮倒的树木、电线杆或高空坠落物如花盆、瓦片等击伤。电击伤主要是被刮倒的电线击中,或踩到掩在树木下的电线。不要打赤脚,穿雨靴最好,防雨同时起到绝缘作用,预防触电。走路时观察仔细再走,以免踩到电线。通过小巷时,也要留心,因为围墙、电线杆倒塌的事故很容易发生。高大建筑物下注意躲避高空坠物。

发生急救事故,先打120,不要擅自搬动伤员或自己找车急救。搬动不当,对骨折患者会造成神经损伤,严重时会发生瘫痪。

提示五:
为了自己和他人安全 请检查家中门窗阳台

台风来临前应将阳台、窗外的花盆等物品移入室内,切勿随意外出,家长关照自己孩子,居民用户应把门窗捆紧拴牢,特别应对铝合金门窗采取防护,确保安全。市民出行时请注意远离迎风门窗,不要在大树下躲雨或停留。

宗禾

百姓故事

好人上演爱心接力

7月13日、14日,我省连续有三人捐献造血干细胞,他们是嘉兴的周鑫依、宁波的俞鹏伟和王建琴。

今年40岁的周鑫依是海宁人,2014年7月13日,她留样加入了造血干细胞资料库,到成功捐献那日刚好整整一周年。躺在采集床上的周鑫依不时安慰着旁边紧张的丈夫。

接受周鑫依造血干细胞移植的患者,是一名来自北京的7岁男孩。“我也是一位母亲,能够体会一个家庭失去孩子,将会是一种怎样的感觉!所以,救孩子

随着火热夏天的来临,我省也迎来了造血干细胞捐献的小高峰。预计本月我省将完成10例捐献,其中两例涉外捐献。造血干细胞捐献者的爱心将热烫这个夏天!

包秀茹

女台胞病逝后捐献眼角膜延续大爱

7月1日凌晨2时许,台胞黄宇瞳女士的一对角膜由医生带到温州。黄宇瞳随丈夫潘志诚来大陆探亲,因突发疾病抢救无效于6月30日晚在武义去世。到现场协助捐赠的浙江省红十字会工作人员透露,这是省红十字会首次协调台胞的眼角膜捐献。

黄宇瞳是台湾台中市人,今年46岁。丈夫潘志诚知道妻子生前签订过器官捐赠同意卡,于是向医生表达了在妻子离世后捐献器官的意愿。

6月30日晚,省人体器官捐献评估专家吴晓梁和省红十字会工作人员从杭州赶到武义。遗憾的是,由于捐献者在抢救过程中身体缺血

缺氧时间过长,心、肝、肾等器官损害严重,不符合器官捐献的条件,仅眼角膜可以捐献。当晚,温州眼库医生连夜赶到武义获取角膜。

温州眼库工作人员介绍,经过精细处理后,黄宇瞳捐献的这对角膜预计在7月4日移植给有需要的患者,至少可以帮助两人重见光明。

潘志诚说,妻子黄宇瞳一向热心公益,2000年成立了社会公益团体“台湾诺亚协会”并出任首任理事长,开展了多项关爱儿童、帮助老人的公益活动。此外,黄宇瞳还签了器官捐赠同意卡,愿意在生命的尽头捐献器官。在她的影响下,他一

家四口都签了捐赠同意卡。

潘志诚说,妻子原是医疗美容讲师。17年前,小女儿的出生改变了他全家人的生活理念和轨迹。小女儿患有先天性胆道闭锁,胆汁逆流到肝脏,导致肝纤维化,虽然手术后暂时恢复了健康,但需要终身服用药物。

为了照顾小女儿,黄宇瞳辞去工作,并把关爱的目光投向罕见病儿童,成立了公益团体“台湾诺亚协会”。目前,该团体已有500多名志工会员,开展了多项公益活动。

在妻子的影响下,潘志诚也成为“台湾诺亚协会”志工,参与公益

服务。“我理解她把公益团体取名为‘诺亚’的意思,诺亚是艘大船,我们要有大爱的观念,才能安全地从此岸到彼岸。”

7年前,黄宇瞳在台湾有关机构签署了器官捐赠同意卡,卡上印着这样几行字:“本人了解医疗有其极限,而爱心可以延续,愿意于生命之尽头,捐献可用之器官,让其他需要的病人能因此获得重生机会。”

此后,潘志诚和大女儿签署器官捐赠同意卡,两年前小女儿上高中时也同意捐赠。一家人有了4张器官捐赠同意卡,分别保存在每人身边。黄小玲 陈小雁 金璐

当器官捐献成为一种选择

2015年7月17日上午,器官捐献协调员俞欢接到了金华横店集团医院监护室的电话,护士长告诉她:有位患者,姓周,男性,是东阳本地人,因为高处坠落伤,已没有自主呼吸了,患者的家属主动要求在周先生身故后进行器官捐献。俞欢和东阳市红十字会的工作人员李晓媚来到医院才知道,器官捐献是由患者周先生的妹妹陈先生提出来的。

“我的大伯81岁那年去世,生前主动要求将眼角膜捐献出来,这件事深深感染了我。”陈先生说,“既然大舅子的生命无法挽回,何不将有用的器官捐献出来呢?”他把这个想法告诉了周先生的妻子王女士和自己的岳父岳母。全家人都知道当初陈老先生角膜捐献的事,所以很快都同意了。

周先生70多岁的母亲对协调

员说:“他(周先生)救不了了,能救别人也是好的”。周先生的妻子王女士在签字的时候哭着说:“我丈夫救不回来了,我就是想着他的一部分还能活在这个世界上”。最后周先生捐献了肝脏、1个肾脏和2个角膜,帮助了4个家庭。

从2010年12月金华市实现首例捐献以来,已实现人体器官捐献65例,百万人口捐献率达4.3,其中本地户籍约占50%。

近年来,随着器官捐献成功案例频频见诸媒体,器官捐献正在成为延续生命的一种选择——当家庭遭遇不幸,面对亲人离世时,能够挽留亲人、挽救他人的一种选择。然而,即便如此,和等待器官移植的患者数量相比,器官捐献数量还是相去甚远。所以经常有人会问,为什么欧美等国的器官捐献率那么高,

而中国的却这么低?是因为传统习惯吗?其实任何一个国家、任何一个民族在处理身后事的时候,都有自己的传统习惯。

今年春节,法国小伙小奥在杭州捐献了器官,他的家人一再表示希望可以将小奥带回法国,跟亲人见最后一面后再进行器官捐献。可是由于转运存在风险,如果患者一旦在转运途中心脏停止跳动,器官捐献就无法实现了,小奥的父母为了保证器官捐献实现,选择在杭捐献,再将小奥的遗体带回国内。

这样的选择同样发生在我们中国人的家庭。浙江省第293位捐献者周相彩,生前表明过捐献意愿,当意外来临,他的妻子希望可以帮他实现心愿。他的妻子翁女士说,他们以前在电视上看到过器官捐献的报道,当时周先生就说他也愿意捐

献。但是他们读大学的小女儿很不舍爸爸,哭着说:如果把器官捐献了,那身体就空了。翁女士对她的小女儿说:爸爸的器官捐献出去,那个接受了器官的人也许还会结婚生孩子,生命不就是这么一代代传承的吗?最后小女儿也同意实现父亲的心愿。

中华民族受“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的儒家文化的熏陶,但也受“割肉喂鹰、舍身饲虎”的释家文化的影响,所以保持遗体完整的传统观念和器官捐献并不冲突。因此,我们需要做的不是去改变我们的传统风俗、传统习惯,而是需要更广泛的宣传器官捐献的理念,让更多的人知道和了解:当一个人过世后,遗体、器官捐献出去可以救人,又举手造七级浮屠,无尚光荣。曹燕芳